附件5:全国纺织行业技术能手申报表填表说明封面

1.“姓名”栏填写本人身份证和户籍登记所用的姓名。

2.“单位”栏填写候选人所在工作单位全称。

第一页

1.“出生日期”栏填写应与身份证和户口本中的出生年月日一致。

2.“文化程度”栏填写最终学历，如：研究生、本科、大专、中专、高中、初中、小学。

3.“职业（工种）名称”栏应与职业资格证书中的（职业）工种相同。

4.“技能水平”栏应与职业资格证书一致，如：高级技师、技师、高级工、中级工、初级工。

5.“参加工作时间”栏要如实填写至年月。

6.“从事本职业（工种）时间”栏要如实填写至年月。

7.“工作单位”栏由总公司名称逐级填写，要与“申报单位意见”栏公章一致，务必填写全称。

8.“联系电话（座机）”栏填写本人办公室或车间电话，确保能够与本人取得联系（需要填写区号）。

9.“手机”栏填写本人手机号码。

10.“电子邮箱”栏填写本人电子邮箱地址。

11.“主要经历”栏从取得高中、中专或技校学历的上学时间填起，起止时间要连续。

第二页

1.“获得国家专利情况”栏按时间由前至后填写，并依次注明时间、专利名称、专利号。

2.“荣获地市级以上科技进步奖情况”按时间顺序由先至后填写。

3.“技术革新情况”栏，填写除“获得国家专利情况”及“荣获地市级以上科技进步奖情况”栏填写内容外，其他的技术革新情况。

4.“其他绝招绝技或突出贡献”栏除“获得国家专利情况”及“荣获地市级以上科技进步奖情况”栏填写内容外，其他绝招绝技或突出贡献情况。

5.“职业技能竞赛获奖情况”栏依次按照竞赛级别由高至低填写,在企业以上等级职业技能竞赛决赛中获奖情况。

第三页

1.“曾荣获的荣誉称号”栏由最近一次填写，地市级以上或行业授予的荣誉称号。

2.“其他获奖情况”栏填写上述未被列出的地市级以上或行业的获奖情况。

3.“身份证粘贴处”栏粘贴身份证复印件，要求复印件上的字迹、数字、照片清楚。

第四页

1.“申报单位意见”栏由候选人所在基层工作单位签署意见并盖章。

2.“推荐单位意见”由各推荐人选的有关产业协会签署意见并盖章。

注意事项

1．申报表填写内容应经人事组织部门审核认可。

2．一律用电脑A4纸打印，内容要具体、真实、字迹清楚。

3．如填写内容较多，可另加附页。

4．表格中涉及证明人或证明材料的，请填写证明人的姓名（如本单位人事部门的负责人）或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。